关于景顺长城中债0-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为销售平台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5月30日起新增委托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销售景顺长城中债0-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2391	景顺长城中债0-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22392	景顺长城中债0-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平台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平台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平台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平台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注：上述销售平台具体销售安排以销售平台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平台的相关公告。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平台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平台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平台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平台的有关规定。

3、如果上述销售平台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平台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果上述销售平台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平台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平台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平台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平台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份额新增财通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5月30日起新增委托财通证券销售本公司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份额，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财通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0825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财通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法定代表人：黄伟建

联系人：严泽文

联系电话：021-68875060

客户服务电话：95336

网址：www.ctsec.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igwfmc.com

2、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6

网址：www.ctse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协商一致，本公司现决定自2025年6月3日起终止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的合作，同时不再受理通过中民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情况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206003

网址：http://www.msfte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原前端申购费率的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恢复原前端申购费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所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客户。

二、适用基金范围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562)

三、具体内容

自2025年6月3日起，凡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申购业务的个人投资者，恢复原前端申购费率。原前端申购费率详细情况如下：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8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0%
500万元以上(含)	1000元/笔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5月30日起新增委托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16307	景顺长城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不开通	是
016308	景顺长城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不开通	不适用
010289	景顺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3193	景顺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790	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4791	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9376	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01535	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7945	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2227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2228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260111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是
009190	景顺长城核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是
008715	景顺长城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是
008850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是
008657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5683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是
009992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3269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0978	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3853	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5457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3855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0020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6906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0350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5751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1344	景顺长城融景产业机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1345	景顺长城融景产业机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4707	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4719	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2130	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2131	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162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5163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472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4473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062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4063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162607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开通	LOF互转	是

注：1、本公司新增委托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人代表：张金良

联系人：李雪萍

客服电话：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及总经理代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代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康乐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29日
过往从业经历	康乐先生，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组合管理部投资经理、国际业务部投资经理，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销售部经理、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进
离任原因	任期届满
离任日期	2025年5月2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康乐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时间不超过6个月，上述变更事项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履行备案程序。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2025年06月)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江信聚福
基金主代码	0005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5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06月06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06月0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06月0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06月0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1)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2)本次仅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以6个月为一个封闭期，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进入开放期，开放期为10个工作日，其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本基金的第一个开放期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的对日(含该日)，本基金其他开放期起始日均为前一开放期起始日后6个月的对日(含该日)，遇节假日顺延。

(2)本次开放期自2025年06月06日至2025年06月19日，本基金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申购、赎回、转换申请，申购、赎回、转换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基金自2025年06月20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在江信基金直销柜台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每笔追加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申购，单个基金账户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实际操作中，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60%
100万≤M<300万	0.40%
300万≤M<500万	0.20%
500万≤M	1000.00元/笔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以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

(2)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5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5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	1.5%
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后续开放期赎回的份额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天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天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认)购费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认)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1)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2)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认)购费补差：

转入基金时，从申(认)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认)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认)购补差费用；从申(认)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认)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认)购补差费用。申(认)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认)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3)基金转换费用由转换申请人承担。

4)上述基金的赎回费及申(认)购费的费率请详阅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出净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金额及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2位，具体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数值为准。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本公司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基金转换涉及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基金仅为本公司管理且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过户的基金。基金转换申请仅适用于同一基金账户于同一销售机构发起，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申请转出和转入的基金的销售。

(3)投资人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

(4)不收取申(认)购费的基金份额不能转换出为收取申(认)购费的基金份额。

(5)投资人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6)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优先转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

(7)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转换费用的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即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按照分笔计算各笔的转换费用。

(9)对于基金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10)本公司后续可在法律法规和基金法律文件规定范围内，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及补充。

(11)本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情况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华熙LIVE中心11号楼B座3层

成立日期：2013年1月28日

电话：400-622-0583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本公司网站(www.jxfund.cn)查询。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仅面向非个人投资者销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及时更新本销售机构名单。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在基金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3)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4)中国证监会对特殊基金品种的净值信息披露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该日)至6个月的对日(不含该日)，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转换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为10个工作日，在此期间，投资人可以申购、赎回、转换基金份额。

(2)本次开放期为2025年06月06日--2025年06月19日，即在2025年06月06日--2025年06月19日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自2025年06月20日起不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期内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的申请。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他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x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622-0583。

(5)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6)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30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05月30日起增加中国银行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3868
2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023407
3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023408

二、投资者可到中国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址：www.boc.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30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05月30日起增加华西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宝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826
2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D	022107
3	华宝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116
4	华宝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901
5	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07255
6	华宝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09757
7	华宝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21371
8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312
9	华宝中证电子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12550
10	华宝中证电子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2551
11	华宝高端装备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6113
12	华宝高端装备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6114
13	华宝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6380
14	华宝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6381
15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17125
16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7126
17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17140
18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17141
19	华宝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142
20	华宝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7143
21	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17436
22	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17437

二、投资者可到华西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公司网址：www.hx168.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30日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新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信息官,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离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信息官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兼)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金志刚
任职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CAD/CAM软件开发中心、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历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助理总经理、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固定收益投资中心负责人，副总经理兼公募事业部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席信息官，曾兼任上海分公司负责人、深圳分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蒋利娟
任职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公募事业部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代胜伟
任职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诺亚舟科技公司人力资源经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人力资源经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招聘与员工关系主管、人力资源管理总监、执行总监，公募事业部人力行政部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深圳分公司负责人、人力行政部负责人兼财务部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财务负责人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金志刚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首席信息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朱伟
离任原因	任期届满
离任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注：-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景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30日
过往从业经历	1991年8月至2010年8月曾在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物资装备公司、中绿实业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8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副总监，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朱红裕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30日
过往从业经历	2005年8月至2021年5月曾在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杉资本中国基金、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1年5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研究官，现任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陈方元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30日
过往从业经历	2004年7月至2007年4月在北京甲骨文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工作，2010年4月至2015年6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7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战略客户部总监、机构资产管理部总监、机构业务总监、公司首席机构业务官，现任公司首席(副总经理级)兼机构业务总部总监。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注：-

2.1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注：-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照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关于警惕不法分子冒用兴银基金及其工作人员名义进行非法活动的重要提示

近期，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银基金"、"本公司")发现有不法分子冒用兴银基金及其工作人员的名义，以"课程退费"为由，诱骗用户至名为"兴银售后APP"等非法渠道进行诈骗活动。

上述情况为不法分子假冒兴银基金及其工作人员名义开展的非法活动，本公司与上述非法渠道不存在任何关联。为此，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暂无官方手机APP客户端，所有声称本公司官方APP的，均为假冒。投资者可通过以下官方渠道及官方微信订阅号获取本公司提供的相关资讯和服务。涉及本公司产品的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

1、官方网站：www.hffunds.cn

2、官方微信订阅号：兴银基金(微信号：hffunds)

3、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

二、敬请投资者注意辨别真伪，对非法活动保持警惕，不依据任何非法、虚假的信息进行投资，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链接、扫码安装、其他渠道(诸如微信群、朋友圈、短信等)私人转发的二维码等，切实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如您对任何以本公司名义开展的活动的真实性表示怀疑，或发现任何异常情况，请直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电话(400-009-6326)进行核实确认。若有财产损失，请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

三、本公司保留对任何冒用本公司名义的机构或人员采取法律行动、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30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协商一致，自2025年5月30日起民商基金终止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包括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

已通过民商基金持有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如投资者在2025年6月4日之前未作处理的，本基金管理人将统一为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并将基金份额调整至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后续投资者需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后，方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转换等相关业务。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免长途费)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关于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5年5月30日起，本公司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85)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关于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5年5月30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简称：数字经济ETF富国，代码：159385。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1.011元为开盘参考价。

截至2025年5月29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2.80%，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或登录网站www.fullgoal.com.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董事长的相关信息

职务	董事长
姓名	李岩
任职日期	2025年5月28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在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企划部副总经理、财务企划部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兼首席财务官，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 2023年1月起任职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兼任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离任董事长的相关信息

职务	董事长
姓名	何亚刚
离任原因	退休
离任日期	2025年5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由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暨2025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并按规定向监管部门进行备案。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